# 申请公有住房保障审批指南

1. 设定依据：根据《河北省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》（冀政2011 68号）第二十八条
2. 申请条件：

一类低保人群、二类低收入人群符合条件的可以按流程办理

1. 办理流程：

申请人---居委会发放申请表---办事处初审---区民政部门审核家庭收入---区住房保障部门复审---未分房等待期间发放补贴---政府统一时间分房